

山东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院字〔2024〕1号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年度标兵评选实施方案

为提高我院教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鼓励和表彰在2024年里为学院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人物，根据《山东理工大学绩效工资实施办法》(鲁理工大政发〔2019〕1号)、《山东理工大学二级单位与部门年度考核实施办法》(鲁理工大党发〔2023〕74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评选类型及数量

标兵类型包括教学标兵，科研标兵，特殊贡献标兵。根据年度成果确定各级标兵的数量，在评选前公布。

二、评选范围

学院全体教职工

三、评选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诚党的教育事业，践行党的教育方针，热爱祖国，政治坚定。

2.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和学术规范，热爱教书育人工作，关心学生全面成长，教学效果良好。

3.近三年（含评选年）年度考核全部为“合格”以上，无违反社会公德和违法违纪行为（含学院规章制度）。

4.完成年度岗位目标任务。

(二)业务条件

各级教学标兵评选教学成果基础条件详见附件 1；各级科研标兵评选科研成果基础条件详见附件 2；特殊贡献标兵需在 2024 年在非教学、科研领域做出特殊贡献（需有证明材料），并对学院建设与发展有显著支撑作用。

四、评选流程

(一)个人填写《材料学院 2024 年标兵申请表》（附件 3），将满足申请标兵等级的成果汇总，并附支撑证明材料，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学院综合办公室。

(二)学院组织相关人员对申请人相关条件进行审核。

1.成立由党委纪检委员为组长，各支部书记，实验中心主任，综合办负责人以及教师代表为组员的审核小组，负责基本条件审核；

2.由学院相关办公室工作人员根据附件 1，附件 2，负责业务条件审核。

(三)由教授委员会根据申报成果评审，确定申报人员获奖等级。

(四)评审结果公示 3 天。

(五)公示无异后的评审结果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通过后发文公布。

五、奖励表彰

学院给予获得各类标兵称号人员发放一定数额奖金，奖金随年终奖励性绩效工资一并发放。

六、有关规定与说明

(一)单人可同时申报多类标兵，但每类标兵每人限申报 1 次。

(二)申请标兵的等级必须满足相应类型标兵基础条件中的至少一条；参评的成果是所填报成果的总和；由于名额限制申请等级落选的，自动参与下一级标兵评选。

(三)用于评选教学/科研标兵各类成果说明。

1.成果获得时间原则上应在 2024 年，相关证明材料可为学术成果原件，或可为学校或学院相关管理部门下发文件。

2.用于评选标兵的教学科研成果分级标准确定原则。

①学科与专业建设工作贡献；

②学院年度关键考核指标完成贡献；

③学院发展贡献。

3.各类成果在标兵评选过程中限 1 人使用，且仅限使用 1 次。

4.如申请人对业务条件审核有异议，可交学院教授委员会评议表决。

5.若申报人选用成果不在附件 1 与附件 2 列表中，可在申报同时填写提交《材料学院教学/科研成果等级认定申请

表》（附件 4），学院组织教授委员会对相关成果进行等级认定。

(四)2024 年入职人员参与标兵评选工作，对其岗位任务完成无要求。

(五)奖励经费数额

1. 各类标兵各级奖励经费数额需根据校核拨津贴与学院创收经费情况核算确定。

2. 各类标兵同级奖励经费数额保持一致。

(六)符合以下情况人员获标兵称号，不给予经费奖励。

1. 2024 年享受年薪制待遇。

2. 学院班子成员。

(七)评选年度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取消标兵申请资格。

1. 被学校或学院通报批评。

2. 因个人问题被学校相关部门或学院约谈提醒。

3. 根据《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职工会议考勤管理办法（试行）》（材料院字〔2021〕12 号）规定，全年因病因事等因私请假累计 5 次或旷会累计 2 次。

4. 全年调停课 2 次及以上。

八、本办法若有与上级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上级政策为准。

九、本办法未尽事宜，按照学校相关文件执行。

十、本办法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负责解释。

附件：1. 《各级教学标兵评选教学成果基础条件》

2. 《各级科研标兵评选科研成果基础条件》

3. 《材料学院 2024 年标兵申请表》

4. 《材料学院教学/科研成果等级认定申请表》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 年 2 月 25 日

附件 1

各级教学标兵评选教学成果基础条件

等级	教学类成果
特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首位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前三位获奖人员。2. 获得省级二等奖及以上教学竞赛奖励（教学创新大赛、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思政课教师教学比赛等，下同）。3. 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或以负责人获批省级及以上教学团队、虚拟教研室等基层教学组织。4. 以负责人获得省级及以上一流本科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高水平课程。5. 以项目主持人身份获得国家级教学研究项目或省级重大教研项目。6. 首位出版国家级规划教材。7. 首位指导学生（含研究生，下同）获得国家 A+类竞赛一等及以上奖励。8. 获得国家级其他教学类荣誉称号。
一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首位获得校级特等奖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或教材建设奖。2. 获得校级教学比赛二等奖及以上教学竞赛奖励。3. 获得校级教学名师，或校级教学团队等基层教学组织。4. 以项目主持人身份获得省级重点或面上教学研究项目（含教育厅立项的专项建设项目）。5. 首位出版教材。6. 首位指导学生获得国家 A+类竞赛三等奖或 A 类竞赛二等及以上奖励。7. 获得省级其他教学类荣誉称号。
二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首位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2. 获得校级教师教学比赛三等奖。3. 以负责人获得校级一流本科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等高水平课程。4. 首位指导学生获得省 A+类竞赛奖励或国家 A 类竞赛奖励或国家 B 类竞赛奖励一等奖。5. 首位指导学生获得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立项。6. 指导本科生首位发表 SCI、EI 检索论文。7. 获得校级其他教学类荣誉称号。
三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首位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 获得校级教学比赛优秀奖。3. 首位获得校级教学研究与改革等项目，或教学范式改革等优秀案例。4. 首位建设完成一门省级在线开放课程。5. 首位指导学生获得创新创业竞赛（学校 2024 年竞赛目录内）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6. 首位指导研究生获得创新创业竞赛国家级奖励。7. 首位指导学生获得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立项。8. 指导本科生首位发表论文或授权专利 2 篇/件。

附件 2

各级科研标兵评选科研成果基础条件

等级	科研类成果标准
特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获得省部级二等奖（政府奖）及以上级别奖励。2. 主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基金委重点项目。3. 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获得横向课题 1 项且到账经费 300 万（不含大学生科技园项目费用，不含外拨经费，下同）。4. 首位科技成果转化且转让费 200 万（含）以上。
一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获得国家级科研课题。2. 获得省部级三等奖（政府奖）及以上级别科研奖励。3. 首位获得省部级一等奖（社会力量类奖，以科技处认定为准）及以上级别科技奖励。4. 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获批横向课题且单个课题到账经费 150 万元。5. 首位出版专著。6. 首位科技成果转化且转让费 100 万（含）以上。7. 3 篇及以上论文入选材料学科 ESI 高被引论文（论文第一单位应为山东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通讯作者是指首位为材料学科研究生且申请人为研究生第一指导教师情况，下同）。
二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项目主持人身份获得省部级科研课题。2. 首位获得省部级二等奖（社会力量类奖，以科技处认定为准）及以上级别科技奖励。3. 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获得横向课题 1 项且到账经费 100 万。4. 首作或通讯作者发表 ESI 材料学科一区论文 2 篇（文章第一单位应为山东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通讯作者是指首位为材料学科研究生且申请人为研究生第一指导教师情况，下同）。5. 首位科技成果转化且转让费 30 万（含）以上。6. 首位指导学生获得省级优秀硕士论文。7. 1 篇及以上论文入选材料学科 ESI 高被引论文。
三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获得横向课题 1 项且到账经费 50 万。2. 首位科技成果转化且转让费 5 万（含）以上。3. 首作或通讯作者发表 ESI 材料学科一区论文 1 篇。4. 首位指导研究生获省部级成果奖。5. 参与国家标准制订 1 项。6. 首位指导研究生获得校级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7. 获得省部级三等奖（社会力量类奖，以科技处认定为准）及以上级别科技奖励。

附件 3

材料学院 2024 年标兵申请表

姓 名		申请标兵类型 及等级	
申请理由			
个人签名			
审核人签名			

注：申请表后需附相应工作业绩证明材料。

附件 4

材料学院教学/科研成果等级认定申请表

申请人姓名	
成果名称	
获得时间	
颁发单位	
申请认定等级	
申请人签字	
以下申请人员不填写	
审核人签字	
教授委员会认定意见	
经教授委员会表决，该成果应认定为（ ）类成果（ ）级。	
教授委员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